

证券代码：603160

证券简称：汇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##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公司监事会主席冯敬平女士主持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：

根据公司《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合计 563,344 份。

本次注销不影响激励计划的实施，注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可行权的 944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合规、真实，不存在虚假、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

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满足公司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。

公司层面已达到《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2024 年度的考核指标，根据公司《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即将满足。同意公司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944 名激励对象办理自主行权的相关手续，对应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4,036,498 份，行权价格为 55.38 元/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 日